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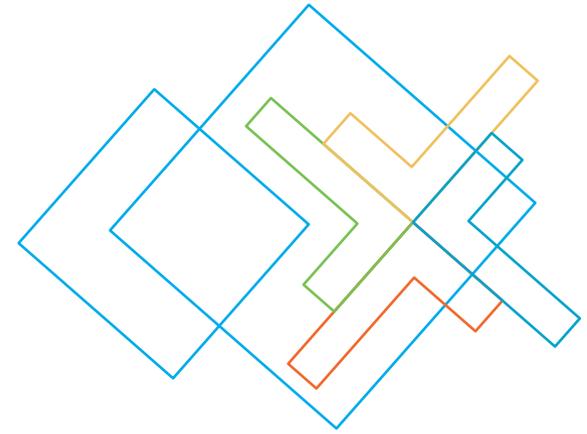
# 111年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 公開說明會議程

- 活動日期：111/4/25(一) 11:00-12:00 (10:40報到)
- 活動地點：TCCC台灣文創訓練中心-台北長安館 C201會議室
- 指導單位：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 主辦單位：工業技術研究院
-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jaX1x> ;活動同步辦理線上直播(Webex)

時間	主題	報告人
10:40-11:00	報到	
11:00~11:05	主席致詞	桃園機場公司
11:05~11:40	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 主題說明	工研院
11:40~12:00	Q&A	工研院

## 公告申請文件：

- ◆ 申請須知
- ◆ 附件1-提案申請表
- ◆ 附件2-提案檢核表
- ◆ 附件3-提案計畫書目錄
- ◆ 附件4-提案簡報格式
- ◆ 附件5-【實驗執行計畫書格式】
- ◆ 附件6-【公版合作意向書】



# 111年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

## 公開說明會



# 目錄

- 壹、依據與目標
- 貳、試作時程規劃
- 參、審查機制說明
  - 一. 審查流程
  - 二. 申請單位資格
  - 三. 審查重點
  - 四. 計畫審查與核定原則
  - 五. 提案及執行計畫書
  - 六. 合作意向書
- 肆、服務試作情境及場域範圍
- 伍、結案階段

# 壹、依據與目標

- 1) 為發展「智慧機場」理念，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訂頒「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鼓勵具有創新智慧科技產業單位提出申請。
- 2) 申請通過者，得於桃園機場園區內進行智慧機場相關應用科技概念驗證，以期整合公私資源共同策進機場建設與營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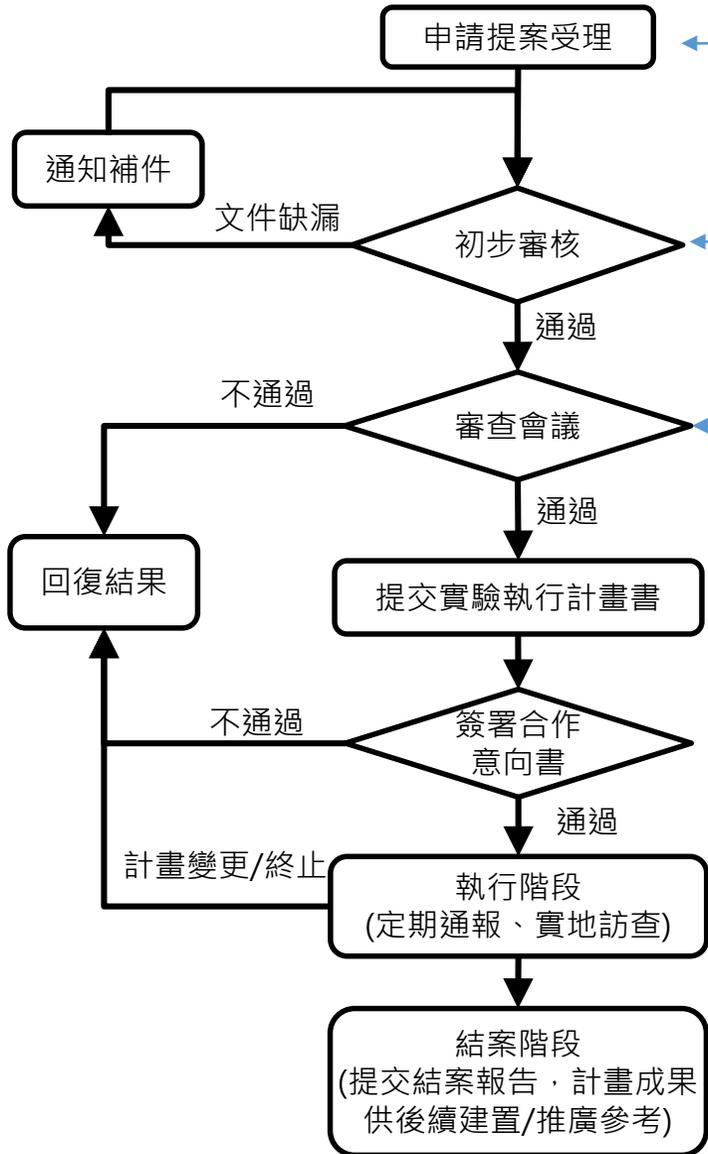
# 貳、試作時程規劃



月份	辦理事項
4	4/18 網站公告、開始徵件 4/25 公開說明會
5	5/6 18:00 截止收件 進行初審
6	評選會議
7	簽署MOU後進場施作
9	完成場域驗證
10	應用服務展示



# 參、審查機制說明-審查流程



## 1. 申請提案受理(負責單位：工研院)

- 提案計畫書內容：符合徵案主題需求規格書，及應用服務需求。
- 提案受理期間：採線上公告即受理，自公開日起**19日**曆天。

## 2. 初步審核(負責單位：工研院)

- 申請單位於申請期限內，將提案申請表、提案檢核表、提案計畫書，送至“10442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18號6樓**網通推動辦公室**收”
- 就提案資料進行檢核，資料不齊全者，請申請單位限期補件。

## 3. 審查會議(負責單位：工研院主辦，由機場公司核定)

- 由機場公司核定審查委員名單，召開審查會議
- **相同主題最多以兩家通過審查為原則且應經出席委員表決過半。**

## 4. 提交實驗執行計畫書(負責單位：工研院，由機場公司核定)

- 依審查決議內容，請申請單位配合修改後，提送實驗執行計畫書。

## 5. 簽署合作意向書(負責單位：機場公司)

- 確認執行計畫書修改無誤，依**公版MOU**由**機場公司**與**申請單位**簽署。

## 6. 執行和結案階段(負責單位：工研院，由機場公司核定)

- 監督廠商依計畫書執行，並確保相關安全措施皆符合機場公司要求。

# 參、審查機制說明-申請單位資格

申請單位限於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之公司、法人、機構、團體等，以及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研究機構等。

# 參、審查機制說明-審查重點

項次	項目		說明
一	執行計畫之能力與優勢 是否具有執行計畫之能力與經歷實績	公司經歷實績	服務領域相關之系統整合技術(含服務提供)及場域導入實績
二	服務計畫書具體性與可行性	計畫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計畫目的、創新性</li> <li>● 技術應用及情境說明</li> <li>● 專業團隊組成</li> <li>● 計畫期程及計畫控管機制</li> </ul>
		風險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實驗期間潛在風險管控</li> <li>● 降低風險措施</li> <li>● 退場機制</li> </ul>
		安全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全維護措施</li> <li>● 保險規劃</li> <li>● 緊急應變措施及訓練計畫</li> </ul>
		實驗場域可行性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場域規劃之地點、範圍及需求</li> <li>● 對於機場業務運作或旅客動線之影響分析</li> <li>● 是否變更既有設施設備(如交通影響分析及因應措施)及回復原狀規劃</li> </ul>
三	效益評估	效益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實驗預期效益評估</li> <li>● 實驗預期效益及達成效益之衡量基準</li> <li>● 行銷規劃(行銷方式/內容、具體活動流程規劃)</li> </ul>

# 參、審查機制說明-計畫審查與核定原則

- 每項POC主題，以通過2家申請單位為限。
- 加總委員評選結果，積分最高2家優勝，以積分高低做為場域選定順序。

## POC主題

- 一、航空貨運集散站陸側出口碼頭快速入倉
- 二、提升機場安全之系統應用

# 參、審查機制說明-提案及執行計畫書

## 提案計畫書 目錄

### 壹、計畫說明

- 一、計畫目的、創新性
- 二、技術應用及情境說明
- 三、專業團隊組成
- 四、提供設備及預估經費
- 五、計畫期程及計畫控管機制

### 貳、法規探討

- 一、辦理實驗計畫有無涉及法規排除適用問題

### 參、實驗場域可行性分析

- 一、場域規劃之地點、範圍及需求
- 二、對於機場業務運作或旅客動線之影響分析
- 三、是否變更既有設施設備(如交通影響分析及因應措施)及回復原狀規劃

### 肆、風險評估

- 一、實驗期間潛在風險管控
- 二、降低風險措施
- 三、退場機制

### 伍、安全措施

- 一、安全維護措施
- 二、保險規劃
- 三、緊急應變措施及訓練計畫

### 陸、效益評估

- 一、實驗預期效益評估
- 二、實驗預期效益及達成效益之衡量基準
- 三、行銷規劃(行銷方式/內容、具體活動流程規劃)

### 柒、其他

## 肆、風險評估

### 三、退場機制

當下列因素成立時，將執行實驗計畫退場機制：

1. 法規修正致實驗計畫之需求無法排除
2. 實驗計畫所提服務驗證目標達成
3. 實驗計畫所規劃實驗項目順利完成
4. 發生事故或負面新聞，經桃園機場公司認定後無法執行必要或無法繼續執行實驗計畫
5. 參與實驗者因人力或經費致無法再支持本實驗計畫
6. 遇桃園機場公司整體規劃、業務需求或其他因素而需收回場地

當退場機制原因發生時，申請單位應立即與桃園機場討論退場執行事宜，並即刻公告運行終止，也需即刻以電話或e-mail方式通知各方參與實驗者。並將所有實驗設施回復實驗前狀態，因本案所衍生之任何費用或拆遷回復原狀費用均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



# 肆、服務試作情境及場域範圍

## POC主題一、航空貨運集散站陸側出口碼頭快速入倉

- **情境需求**：透過物聯網技術，將有完整入倉資料的貨車，優先辨識優先卸貨，加速碼頭運作效率，避免車流嚴重回堵至一般道路，影響交通順暢。

## POC主題二、提升機場安全之系統應用

- **情境需求**：提升機場安全應用，透過如AI引擎(AI Engine)、新興技術等智慧化科技，協助辨識、決策過程，以進行機場安全監控、保管管理等系統應用，強化機場之安全。

# POC主題一、航空貨運集散站陸側出口碼頭快速入倉

**場域範圍：**華儲出口碼頭或榮儲出口碼頭

**情境需求：**(以下為舉例說明但不限於下述情境)

1. 欲透過物聯網技術，將有完整入倉資料(陸運物流商出口貨物已預報通關、已備好完整託運單及貨物表面貼標之大盤貨物)
2. 運輸前先透過APP/網頁向集散站申請快速入倉
3. 資料經判讀正確後，取得核准
4. 物流商/貨車司機於手機APP或網頁上接收/可查詢快速入倉許可通知
5. 指定貨車可於集散站入園前行駛優先車道
6. 由門哨保全確認QRCode或車牌自動辨識入園
7. 優先使用指定快速入倉碼頭卸貨，加速碼頭運作效率，避免車流嚴重回堵至一般道路，影響交通順暢



# POC主題二、提升機場安全之系統應用

場域範圍：第二航廈

情境需求(以下為舉例說明但不限於下述情境)

1. 當有人員未經授權進入管制區或工作區進行破壞行為時(如:電纜遭剪斷)，欲透過AI引擎或新興技術等智慧化科技，協助進行辨識與判定，主動發出異常的訊息警訊並通報相關保安人員
2. 保安人員可即時收到告警內容並迅速處置，以落實機場安全監控，提升機場安全
3. 警報內容包含:發生時間、地點與即時影像之資料，並可自動儲存事件
4. 同時如透過AI影像辨識，可進行識別化的資料蒐集、分析



## 伍、結案階段

- 1) 申請單位應於實驗執行計畫書之實驗試辦期間屆滿或退場原因發生日起後1個月內提交「結案報告」予機場公司，結案報告應包含執行成效、數據蒐集、系統介接需求、維修紀錄報告及法令適用分析等內容。
- 2) 申請單位同意機場公司永久無償使用結案報告內容以作為未來採購建置或研究用途。
- 3) 申請單位應蒐集及留存實驗試辦計畫期間所有紀錄與資料至少3年。

# 簡報結束

---



# 110年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

於 8/25 啟動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公開徵求廠商導入機場進行體驗，並藉由跨領域的應用來發展更多商業模式，11/10 正式核定 5 家廠商進行場域試驗，並於 12/30 進行成果發表會



出境人流分析服務



航廈內旅客定位系統

序號	廠商	應用主題	試辦地點	試辦時程
1	台灣資料科學	出境人流分析服務	第二航廈出境大廳出境查驗處前	~111/5/31
2	華電聯網	打造沉浸式體驗特色	第二航廈三樓南側擴建區26號櫃台旁牆面	~111/1/31
3	新光網	航廈內旅客定位系統	第二航廈三樓出境大廳至五樓商場	~111/1/15
4	創鈺國際科技	航廈內旅客定位系統	第二航廈第二航廈地下二樓、一樓、二樓、三樓、五樓	~110/12/31
5	茂德科技	空側機坪人員活動定位	管制口北一崗和北七崗	~111/3/31



打造沉浸式體驗特色

# 111年桃園機場智慧化應用概念證明(POC)試辦計畫

申請期間：自111/4/18 至 111/5/6 18:00止

## 申請資格：

申請單位限於依法核准設立或登記之公司、法人、機構、團體等，以及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或研究機構等。

## 申請POC主題(可選擇一種主題申請)：

1. 航空貨運集散站陸側出口碼頭快速入倉
2. 提升機場安全之系統應用

## 申請須知等文件下載網址與QRCode：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IrktSHNwWdQrQ9AS3ps584z\\_ypm7DsLy?usp=sharing](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IrktSHNwWdQrQ9AS3ps584z_ypm7DsLy?usp=sharing)



若對本計畫有任何問題，敬請洽詢：

工業技術研究院

蔡小姐，(02)2543-2538#715 ([Doristsai@itri.org.tw](mailto:Doristsai@itri.org.tw))

李先生，(02)2522-1206#265 ([SethLee@itri.org.tw](mailto:SethLee@itri.org.tw))

## 其他注意事項：

1. 申請單位向其他機關申請補助計畫時，應同時副知機場公司。
2. 本計畫之測試場域及行政協助由機場公司提供，惟測試或實驗所需之費用由申請單位自行負擔，機場公司不另給付費用。
3. 申請單位應遵守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相關作業規定，如有違反造成設施設備毀損或產生任何負面新聞報導影響機場公司形象等事件，機場公司得向申請單位及其所屬人員請求損害賠償。

月份	辦理事項
4	4/18 網站公告 4/25 公開說明會
5	5/6 18:00截止收件 進行初審
6	評選會議
7	簽署MOU後進場施作
9	完成場域驗證
10	應用服務展示